

眼中有光

■徐正軒

岁月有情

我的父亲曾在新疆当兵。在遥远的边防,他一待就是几十年。印象里,每次父亲打电话回来,母亲拿起话筒的一瞬间,整个人都变得温柔,声音像春天潺潺的溪水一样好听。有时候她听着话筒那头的声音,听着听着就不说话了,眼睛渐渐湿润了。

我那时候年纪小,母亲打电话时我就常常趴在旁边仰着脸看她,觉得她的样子真好看,比平时更好看。后来我长大了,学会了一个更准确的词来形容,叫“深情”。

母亲是我们县城服装厂的工人,最爱扎着一对又粗又长的麻花辫,辫梢上总是系着漂亮的头绳。那些头绳,是父亲寄回来的。

家里每隔一段时间就会收到一个包裹,用黄色底子、粉色小花的布袋裹着。母亲可不舍得撕破那个布袋,于是,每次拆包裹的时候都小心翼翼的。包裹里装着各式各样的小东西:有彩色的头绳、各色缠在一起的丝线,有绣着小花的方围巾,还有雕花的手镯。有一回,父亲还寄来了一顶小花帽。帽子上缀满了珠子,鲜艳得像开在戈壁上的花。

有一次,母亲收到包裹后,把里面一条玫红色的围巾拿出来,在脖子上绕

了一圈,站在镜子前欣赏了很久,转过身来问我:“好看吗?”我使劲点头。她笑了,眼睛弯成两道月牙。那一整天,她的脸上都挂着笑容。

这些礼物,都是父亲在休息日骑着旧自行车,赶了几十里路去当地镇上的集市,一家一家摊位挑出来的。

后来,家里条件好了,我们搬了新家。母亲专门买了一个带玻璃门的装饰柜。柜子里摆着父亲的几枚奖章,还有他寄回来的一些礼物。

有一次我问母亲:“妈,爸在边防那么苦,你一个人带着我也苦,你不觉得亏吗?”

“你爸守的是国门,”母亲认真地说,“他守住了,我们才能安安心心地过日子。他吃过的苦,我心里都清楚。我吃过的苦,他心里也清楚。我们谁都不说亏,因为我们心里都明白,虽然他回不来,可他的心,时刻惦记着咱这个小家呢。”

再后来,我长大成了家。我的爱人有个小名叫“铁蛋儿”,是我公公起的。

铁蛋儿是我从小到大的邻居,我俩同年。他父亲曾在海军舰艇部队服役,经常出海,一去就是大半年。铁蛋儿的母亲和我母亲是厂里的同事,关系好得像亲姐妹。

小时候的铁蛋儿没个正形,每次见面不是揪我辫子,就是拿虫子吓唬我。我气不过,转身就跑去找他母亲告状。

铁蛋儿的母亲性格爽朗,一听这

事,二话不说抄起笤帚就要揍他,嘴里骂着:“你个浑小子,再欺负人,看我不把你屁股打开花!”铁蛋儿一边跑一边回头朝我做鬼脸。

那时候,铁蛋儿家的客厅里,摆着一张大照片。照片上,他父亲穿着笔挺的海军军装站在甲板上,背后是无边无际的蔚蓝大海,别提多英俊了。

有一次我从铁蛋儿家回来,进门就拉着母亲的手说:“妈,铁蛋儿他爸多神气啊!为啥我爸的照片就没那么好看。能不能让我爸也去舰艇上?”

母亲听完,认真地看着我:“你爸不能去舰艇,他守的是高原。”

“高原上风沙大,一年四季刮个不停,吹在脸上跟刀子割一样疼。到了冬天,零下三四十摄氏度,泼出去的水还没落地就结成冰。你爸他们巡逻的时候,要走几十公里的路,雪没过膝盖,呵出来的气在眉毛上都能结成霜。可是高原上有咱们的国境线,有界碑。你爸守着界碑,守的就是祖国。”

“铁蛋儿他爸在海上也常遇到风浪,也有靠不了岸的时候。军人呐,不管穿什么颜色的衣服,不管守在哪里,都是在替咱们扛着天。”母亲说着,我听着,尽管那时的我还并不完全明白母亲的话。

长大后,我和铁蛋儿走到了一起。铁蛋儿也穿上了军装。就这样,我和母

亲、婆婆一样,也成了一名军嫂。

结婚那天,铁蛋儿穿着军装来接我。看着他的样子,我忽然想起曾经那个调皮捣蛋的小男孩。谁能想到,当年那个满院子跑着淘气的铁蛋儿,如今也成了了一名能担重任的军人。

我的父亲和公公退休后,都回到了家乡。我们两家人住得近,逢年过节就聚在一起,饭桌上热闹极了。父亲总是讲高原,讲风雪夜里的巡逻,讲他当年怎么在暴风雪里摸到界碑。每次讲到这里,母亲就轻轻拍他一下:“行了行了,多吃点菜吧。”公公也哈哈大笑起来,开始讲他的故事。讲舰艇遇到风浪,战友们晕船晕得胆汁都吐出来了,依然坚守岗位;讲护航,讲靠岸的时候,别的国家的军人朝他们竖大拇指。那种骄傲,一辈子也忘不了。

我爱人也参与谈话,讲的是部队的新装备、新变化,讲如今的条件比以前强了不知道多少倍。他讲这些的时候,眼睛里有光。那光我在父亲的眼睛里见过,在公公的眼睛里也见过。那是属于军人的光。

作为军人的女儿,又作为军人的妻子,常有人说这得吃不少苦。我不否认,但我也觉得光荣。我常常想,什么是家?家不仅是一个房子,或一张饭桌,而是即便不能天天见面,即使隔着千山万水,心也从不分开。

梧桐花又开

■余睿皓

相爱相守

窗外梧桐花开,清风裹着花香,轻轻摇晃枝叶。

家属房的书桌前,军嫂李烨青对着空白的纸犯了难。几天前,丈夫李旭磊告诉她,单位要组织一次分享活动,想让她讲讲军嫂的故事。

故事该从何说起?闭上眼,过往的碎片仿佛被风托起来,在记忆深处一片片浮现。

初遇的美好,定格在初夏。阳光从柳枝的缝隙里漏下来,泛着细碎的光。

李烨青沿着河堤走来,远远就看见一道笔直的身影,牢牢“扎”在路边。李烨青走近了,才看清那张脸——皮肤黝黑、眉眼周正。见到李烨青后,那张脸瞬间红到了耳根。

后来,李旭磊悄悄告诉李烨青,那是他第一次相亲,头天晚上紧张得一夜未眠。

两人沿着河边散步,过了好久,李旭磊才憋出一句:“我们当兵的顾不上家,你得想好。”李烨青笑了,把目光挪向一旁的湖面,淡淡地说:“知道。”

婚后,李烨青第一次去李旭磊所在部队,是一个春天。李旭磊站在岗亭边等她,军装笔挺,看见她就咧嘴笑。

家属房很小,但窗户正对着梧桐,能看到梧桐的嫩芽在夕阳里泛着鹅黄的光。窗台上放着一个玻璃瓶,插着五

颜六色李旭磊精心准备的花。他知道,她喜欢花香。

不巧的是,那段时间任务繁重,李旭磊常常忙得顾不上她。李烨青就一个人坐在窗前,听着操场上的口号声,看着梧桐叶发呆。有时去小卖部,路过的战士会热情地冲她打招呼:“嫂子好。”她听了脸红,回来跟李旭磊说。他笑着说:“习惯就好,你现在是在军嫂了。”

大概是从那时起,李烨青开始感受到“军嫂”这两个字的分量。她成了军嫂,成了守望者,守望这一方小小的家,也守望远方那个身着迷彩的人。

结婚前,李烨青最喜欢穿裙子。她有各式各样的裙子,配上高跟鞋,转起圈来像一朵花。可结婚后,那些裙子渐渐被压进衣柜底,取而代之是更方便的平底鞋和长裤。一次休假,李旭磊翻衣柜时看见了,问她:“怎么不穿裙子了?你穿裙子多好看。”她笑了笑,没说话。有些改变,是为了扛起一个人的日子。

李烨青是一名中学老师。学校门前有一条路,两侧种满了玉兰。每到春天,玉兰花开,大朵大朵的白,缀满枝头。这是让李烨青感到心旷神怡的时

候。结婚前,她尤其喜欢在黄昏时,看着阳光在花瓣上流转,享受这种宁静的愉悦。

后来每到春天,玉兰还是会开。可下班时,李烨青一个人推着自行车,慢慢走过那条花街。她常看到那些有丈夫来接的,或是一家三口同行的同事们,和家人说说笑笑钻进车里。风一吹,花瓣落在肩上,她抬头看一眼,又低下头去。风暖洋洋地吹着,她心里却酸酸的。

花还是那些花,只是看花的人,心里有了缺口。这份失落,李烨青从未对丈夫提及,只是默默把独自推车的黄昏深埋心底。每次李旭磊来电,她都笑着回应:“家里一切都好,你安心训练。”

儿子出生后,医生告诉李烨青,孩子膝盖有先天性疾病,可能需要多次手术。那段日子,她不知道自己是怎么熬过来的。李旭磊在部队回不来,只能一遍遍在电话里问。她都说:“会好的,有希望。”

一次问诊时,李烨青抱着哭闹的孩子,在走廊上等候。旁边的老大娘见她疲惫,轻声问候:“这么小的孩子就来治

病,不容易啊。”一句简单的关心,却瞬间击溃了她的坚强,她的眼泪汹涌而出。老大娘递来纸巾安慰,她想说“没事”,却一个字也说不出。

此刻,家属房外的梧桐依旧,她隔着窗愣愣看着,忽然听见身后有动静。回头一看,不到1岁的儿子,两只小手扶着床沿,颤颤巍巍站了起来。那一刻,她满心喜悦与激动,又怕惊扰了儿子,用手轻轻捂住了嘴。

李旭磊也看到了这一幕,愣在原地不敢出声,与她并肩屏息凝视,生怕打破这来之不易的瞬间。阳光洒满屋子,梧桐绿荫轻摇,风把叶子吹得沙沙响。孩子站了许久,奶声奶气地喊了声“妈妈”,又扶着床沿慢慢坐下。

李烨青快步上前,将孩子抱进怀中。积压已久的委屈与收获希望的喜悦,都化作泪水涌出。李旭磊蹲下身,轻轻搂住她颤抖的肩膀。花香弥漫在这小小的天地,多少等候与守望,在这一刻似乎都有了意义。

梧桐花开正盛,在风里舒展生机,爱意随光阴流淌,他们的故事还在续写新的篇章。

家庭秀

日历翻了又翻
终于等到今天
你盛装站在
红毯的那一头
战友们列队两旁
祝我们天长地久
我凝望你的眼眸
想说的话千言万语
肩上扛着重担
心里藏着你的温柔
这一刻
让我看着你就足够

李思璇配文

定格

近日,南部战区空军某部举办集体婚礼。图为婚礼现场。

崔晴浩摄

说句心里话

因工作需要,我随工作组重返和田。待车子停稳,我推开车门。双脚落地的瞬间,那种熟悉的、干燥而凛冽的风扑面而来。远处,喀喇昆仑横亘在天地的尽头,巍峨、沉默、苍茫,和我第一次见到它时一模一样。

多年前的那个傍晚,我第一次来这里驻训。

那时我21岁,懵懂、青涩,心里揣着一团火,也揣着一丝说不清的忐忑。军用卡车颠簸了整整一天,我们从平坦的公路驶进这片荒凉的土地。

车队在暮色中停下。我跳下车,脚下是松软的沙土,空气中弥漫着一股陌生的、干燥而凛冽的气息。班长指着远方说:“看,那就是喀喇昆仑。”

顺着他的手指望去,远处的山体覆盖着终年不化的积雪,在夕阳的照耀下,像一条盘踞在大地上的银色巨龙,脊背上燃烧着金色的光芒。那一刻,奶奶曾无数次对我讲过的边疆的风沙、戍边军人的故事,在我的脑海重现。而今,我终于站上了这片土地,见到了这片天空。

小时候,每到夏天的傍晚,奶奶就会搬一把竹椅坐在院子里,把我搂在怀里,指着天上的星星给我讲故事。她讲的最多的,就是那些军人驻守边疆的故事。奶奶的父亲曾经也是一名军人,驻守在西北的戈壁滩上。奶奶说,太姥爷每次写信回家,信纸总是皱巴巴的,上面有风沙的痕迹。他在信里写,西北的天很高,星星很亮;站在哨位上,能看见很远很远的地方。

“那些星星啊,”奶奶说,“比咱们在这看到的亮多了,像是伸手就能摘下来似的。”

后来太姥爷再也没有回来。他把自己留在了那片土地上,留在了那些星星下面。

奶奶讲这些的时候,眼睛里像藏了两颗星星。她摸着我的头说:“等你长大了,替奶奶去看看那片天,看看那些星星吧。”

多年后,我终于来了。白天我们在风沙中训练,汗水混着尘土,每个人脸上都晒脱了一层皮。到了晚上,整个世界都沉静下来。我站在哨位上,背着枪,面前是绵延的边防线。等天彻底黑透,星星就出来了。

风从耳边吹过,带着冰雪的寒意。我忽然想到,我和太姥爷看到的是同一片星空。那些星星,当年也是这样照着他的吧?照着 he 年轻的、坚毅的脸庞,照着 he 紧握钢枪的手,照着 he 望向远方的眼睛。

窗前身影

■茹丽坤

军娃天地

我所在的单位离家不远,轮休的时候,我可以回家住宿。每当公交车驶近家所在的楼栋,我都会不由自主地坐直身子,向楼上张望。

婆婆说,女儿的记性真好,两岁半的人儿,居然摸准了我回家的时间。估计我差不多快到了,她就会自己搬个小凳子,爬到窗台上。两只小手扶着窗沿,脸贴在玻璃上,看马路对面公交车站一辆驶过的公交车。她在数车,也在找人。婆婆说,她常常一边看,一边小声念叨:“妈妈,妈妈。”稚嫩的气语里满是期待。

有一次,女儿在窗台上看见了我,便使劲挥手,嘴里还不停地喊着“妈妈”。隔着一马路,我当然什么也听不见。后来婆婆告诉我,她喊了很久。我听了,心里像被什么东西揪了一下。

从那以后,我每次下了公交车,总会朝那扇窗望过去。果然,那个小小的熟悉的身影常常在朝我招手。我看不清她的脸,只看到一个模糊的轮廓,贴在玻璃上。我也朝她挥挥手。

也有一次,女儿认错了人。婆婆说,那天,她看见一个人从公交车上下来,和我的身影很像,就拼命挥手,拼命喊“妈妈”。那个人没有回应,也没有朝家的方向走。女儿一时愣在那里,呆呆地看着那个人走远。奶奶把她抱下来,告诉她那不是妈妈。她没哭,只是把脸埋进奶奶怀里,好半天不

星河守望

■张思鸣

那一刻,我无比想念奶奶。

我想告诉她,我看见喀喇昆仑了,像太姥爷故事里讲的一样壮阔。我想告诉她,这里的星星真的比在老家院子里看到的亮多了,和她站的一样,像是能摘下来。我想告诉她,站在哨位上的感觉,是一种让人想流泪的自豪和庄严。

可奶奶再也听不到了。

驻训任务结束的那天,我满心欢喜地等着给奶奶打电话。我要告诉她我的感受、我的震撼,以及我在星空下许过的誓言。可电话接通的那一刻,传来的是母亲伤感的声音——奶奶走了。

我握着电话的手在发抖,视线开始变得模糊。

后来的日子,像是被按下了快进键。因为工作调整,我从一线到了后方,日子被各种事务填得满满当当。如今,当我再次站在这片土地上,我才知道,有些情感,从未改变。

风依旧从山口吹来,带着冰雪的气息,也带着思念的味道。我站在当年的训练场上,远处有新兵在列队,口号声随风飘来。他们大概也和我当年一样,心里揣着一团火,揣着某个人的期望,揣着曾许下的誓言。

奶奶去世之前,将太姥爷的军功章留给了我。那上面泛着暗沉的铜色。奶奶在包裹它的纸条上写着:“野好守望着。”我想,我没有辜负她。无论我身在何处,对脚下土地沉甸甸的、无法言说的热爱,一直都在。



肯抬头。

起初,我并不真正理解她的心情。直到有一天,我在家休息,女儿跟着奶奶出去玩耍。我收拾完屋子,估摸着她俩快回来了,不知怎么就走到窗前,向楼下张望,盯着来来往往的人、一辆接一辆的公交车。终于,在人群里,我看到女儿小小的身影。她牵着奶奶的手,一蹦一跳欢快地走着。我心里忽然涌上一股说不出的高兴,眼眶竟也有些湿润。

就在那一刻,我忽然明白了每一次我回家时,女儿趴在窗台上是怎样的一种心情。她看不见车里的我,不知道我什么时候出现,可她就是一次又一次守在那里。

当兵这些年,我不怕苦、不怕累,再大的任务也没皱过眉头。可每当想起那个趴在窗台上的小小身影,想起她踮起脚尖、贴着玻璃朝外张望的样子,我的心就变得很软很软。

女儿一天天长大。她会长高,会不再需要爬凳子才能看到窗外。但那扇窗,和那个小小的身影,会长久地留在我的记忆里,给我温暖的力量。

